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美國運通『超級防癌』專案

TO: _____先生/小姐

服務專員: _____

服務專線:0800-789-588

傳真: 02-8793-3020

初次罹患癌症 100 萬

+ 初次罹患特定癌症 50 萬

+ 癌症身故 50 萬

給付 200 萬

初次罹患癌症 100 萬

+ 癌症身故 50 萬

給付 150 萬

商品名稱	給付項目	保險金額 (新台幣/元)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癌症健康保險	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	100 萬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特定癌症健康保險	初次罹患特定癌症保險金	50 萬
安達產物癌症身故健康保險	癌症身故保險金	50 萬
安達產物癌症外科手術健康保險	癌症外科手術保險金	50 萬
安達產物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本保險契約對於依照貿易、經濟制裁或其他法令禁止本公司提供保險者，不予承保，亦不負擔賠付保險金及任何利益之責任。	

安達產物自動續保附加條款(A3)

備註：癌症險等待期 90 天。

【專案說明】

- 此項保險限專案申請人投保，承保年齡 20 足歲至 60 歲。
- 保險效力自保險單上所載期間的始日翌日零時起生效，為期一年。
-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投保前之既往症等情形不予承保。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 29.1%，最低 29.1%；如要仔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8 號 10 樓、免付費服務暨申訴專線電話：0800-339-899）或網站（<https://www.chubb.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若對本保險商品或服務有所爭議，得向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或金管會保險局提出意見。
- 欲閱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至美商安達產物保險網站或來電 0800-608-989 索取。
- 本保險為非保證續保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內容、費率、保險給付(相關條件、年齡、金額等資格)與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保單條款規定為準，本簡介之內容僅供參考，美商安達產物保險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商品文號】

安達產物癌症身故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5 日安慈商字第 960033 號函備查，112.01.18 安達商字第 1120004 號函備查【癌症身故保險金】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癌症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 日安麟商字第 970045 號函備查，112.02.09 依 111.8.30 金管保壽字第 1110445485 號函修正【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特定癌症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 日安麟商字第 970045 號函備查，112.02.09 依 111.8.30 金管保壽字第 1110445485 號函修正【初次罹患特定癌症保險金】
安達產物癌症外科手術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7 年 08 月 01 日安麟商字第 970187 號函備查，112.02.09 依 111.8.30 金管保壽字第 1110445485 號函修正【癌症外科手術保險金】
安達產物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107.09.03 安達商字第 1070554 號函備查
安達產物自動續保附加條款(A3)	108.05.21 安達商字第 1080281 號函備查【依主契約及其附加條款給付保險金】

美國運通「資訊公開」說明事宜

台灣美國運通產物保險代理人公司(下稱「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為美國運通國際公司百分之百持股的子公司，會為客戶挑選保險提供人(保險公司)及保險產品給有興趣之顧客。基於此種身分，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並非您的代理人或受託人，且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在法令許可的範圍內，得代表保險公司。美國運通希望您知悉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會從保險公司收到佣金，此佣金的多少將因保險公司與保險產品的不同而異。此外，於某些情形，美國運通的海外公司有可能成為再保險公司且賺取再保險之收入。這些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與特定保險公司的安排，包括可能的再保險產品，可能亦會影響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所挑選的產品。美國運通並未要求您必須向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購買保險產品，您可自行選擇其他來源與條件的保險以符合您的保需求。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美國運通『超級防癌』專案

TO: _____先生/小姐

服務專員: _____

服務專線:0800-789-588

傳真: 02-8793-3020

初次罹患癌症 150 萬

+ 初次罹患特定癌症 50 萬

+ 癌症身故 100 萬

給付 300 萬

初次罹患癌症 150 萬

+ 癌症身故 100 萬

給付 250 萬

商品名稱	給付項目	保險金額 (新台幣/元)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癌症健康保險	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	150 萬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特定癌症健康保險	初次罹患特定癌症保險金	50 萬
安達產物癌症身故健康保險	癌症身故保險金	100 萬
安達產物癌症外科手術健康保險	癌症外科手術保險金	10 萬
安達產物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本保險契約對於依照貿易、經濟制裁或其他法令禁止本公司提供保險者，不予承保，亦不負擔賠付保險金及任何利益之責任。	

安達產物自動續保附加條款(A3)

備註：癌症險等待期 90 天。

【專案說明】

- 此項保險限專案申請人投保，承保年齡 20 足歲至 60 歲。
- 保險效力自保險單上所載期間的始日翌日零時起生效，為期一年。
-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投保前之既往症等情形不予承保。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 31.9%，最低 31.9%；如要仔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8 號 10 樓、免付費服務暨申訴專線電話：0800-339-899）或網站（<https://www.chubb.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若對本保險商品或服務有所爭議，得向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或金管會保險局提出意見。
- 欲閱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至美商安達產物保險網站或來電 0800-608-989 索取。
- 本保險為非保證續保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內容、費率、保險給付(相關條件、年齡、金額等資格)與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保單條款規定為準，本簡介之內容僅供參考，美商安達產物保險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商品文號】

安達產物癌症身故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5 日安慈商字第 960033 號函備查，112.01.18 安達商字第 1120004 號函備查【癌症身故保險金】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癌症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 日安麟商字第 970045 號函備查，112.02.09 依 111.8.30 金管保壽字第 1110445485 號函修正【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特定癌症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 日安麟商字第 970045 號函備查，112.02.09 依 111.8.30 金管保壽字第 1110445485 號函修正【初次罹患特定癌症保險金】
安達產物癌症外科手術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7 年 08 月 01 日安麟商字第 970187 號函備查，112.02.09 依 111.8.30 金管保壽字第 1110445485 號函修正【癌症外科手術保險金】
安達產物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107.09.03 安達商字第 1070554 號函備查
安達產物自動續保附加條款(A3)	108.05.21 安達商字第 1080281 號函備查【依主契約及其附加條款給付保險金】

美國運通「資訊公開」說明事宜

台灣美國運通產物保險代理人公司(下稱「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為美國運通國際公司百分之百持股的子公司，會為客戶挑選保險提供人(保險公司)及保險產品給有興趣之顧客。基於此種身分，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並非您的代理人或受託人，且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在法令許可的範圍內，得代表保險公司。美國運通希望您知悉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會從保險公司收到佣金，此佣金的多少將因保險公司與保險產品的不同而異。此外，於某些情形，美國運通的海外公司有可能成為再保險公司且賺取再保險之收入。這些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與特定保險公司的安排，包括可能的再保險產品，可能亦會影響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所挑選的產品。美國運通並未要求您必須向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購買保險產品，您可自行選擇其他來源與條件的保險以符合您的保需求。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美國運通『超級防癌』專案

TO: _____先生/小姐

服務專員: _____

服務專線:0800-789-588

傳真: 02-8793-3020

初次罹患癌症 50 萬

+ 初次罹患特定癌症 50 萬

+ 癌症身故 50 萬

給付 150 萬

初次罹患癌症 50 萬

+ 癌症身故 50 萬

給付 100 萬

商品名稱	給付項目	保險金額 (新台幣/元)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癌症健康保險	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	50 萬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特定癌症健康保險	初次罹患特定癌症保險金	50 萬
安達產物癌症身故健康保險	癌症身故保險金	50 萬
安達產物癌症外科手術健康保險	癌症外科手術保險金	10 萬
安達產物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本保險契約對於依照貿易、經濟制裁或其他法令禁止本公司提供保險者，不予承保，亦不負擔賠付保險金及任何利益之責任。	

安達產物自動續保附加條款(A3)

備註：癌症險等待期 90 天。

【專案說明】

- 此項保險限專案申請人投保，承保年齡 20 足歲至 60 歲。
- 保險效力自保險單上所載期間的始日翌日零時起生效，為期一年。
- 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投保前之既往症等情形不予承保。

【注意事項】

- 消費者於購買本商品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費用率（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 31.2%，最低 31.2%；如要仔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業務員、服務據點（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8 號 10 樓、免付費服務暨申訴專線電話：0800-339-899）或網站（<https://www.chubb.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若對本保險商品或服務有所爭議，得向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或金管會保險局提出意見。
- 欲查閱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資訊公開說明文件，請至美商安達產物保險網站或來電 0800-608-989 索取。
- 本保險為非保證續保之保險商品。
- 本商品內容、費率、保險給付（相關條件、年齡、金額等資格）與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保單條款規定為準，本簡介之內容僅供參考，美商安達產物保險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本保險所稱之「住院」，係指被保險人經醫師診斷其疾病或傷害必須入住醫院，且正式辦理住院手續並確實在醫院接受診療者，但不包含全民健康保險第五十一條所稱之日間住院及精神衛生法第三十五條所稱之日間留院。保險公司辦理理賠作業於需要時會參據醫學專業意見審核被保險人住院之必要性。

【商品文號】

安達產物癌症身故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5 日安慈商字第 960033 號函備查，112.01.18 安達商字第 1120004 號函備查【癌症身故保險金】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癌症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 日安麟商字第 970045 號函備查，112.02.09 依 111.8.30 金管保壽字第 1110445485 號函修正【初次罹患癌症保險金】
安達產物初次罹患特定癌症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 日安麟商字第 970045 號函備查，112.02.09 依 111.8.30 金管保壽字第 1110445485 號函修正【初次罹患特定癌症保險金】
安達產物癌症外科手術健康保險	中華民國 97 年 08 月 01 日安麟商字第 970187 號函備查，112.02.09 依 111.8.30 金管保壽字第 1110445485 號函修正【癌症外科手術保險金】
安達產物國際制裁限制除外不保附加條款	107.09.03 安達商字第 1070554 號函備查
安達產物自動續保附加條款(A3)	108.05.21 安達商字第 1080281 號函備查【依主契約及其附加條款給付保險金】

美國運通「資訊公開」說明事宜

台灣美國運通產物保險代理人公司(下稱「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為美國運通國際公司百分之百持股的子公司，會為客戶挑選保險提供人(保險公司)及保險產品給有興趣之顧客。基於此種身分，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並非您的代理人或受託人，且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在法令許可的範圍內，得代表保險公司。美國運通希望您知悉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會從保險公司收到佣金，此佣金的多少將因保險公司與保險產品的不同而異。此外，於某些情形，美國運通的海外公司有可能成為再保險公司且賺取再保險之收入。這些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與特定保險公司的安排，包括可能的再保險產品，可能亦會影響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所挑選的產品。美國運通並未要求您必須向美國運通保代子公司購買保險產品，您可自行選擇其他來源與條件的保險以符合您的保險需求。